



110 繁星推薦

大學之位 為您預留



校系分別查詢

網路購買簡章

聽障生免英聽檢定

錄取(篩選)結果查詢

網路聲明放棄

個人密碼設定

MAIN MENU

- ▶ 訊息公告
- ▶ 法令規章
- ▶ 重要時程
- ▶ 簡章發售
- ▶ 簡章公告
- ▶ 統計資料
- ▶ 下載專區
- ▶ 相關網站
- ▶ 歷年資料

簡章訊息事項 招生試務 甄選資訊 會議簡報 其他事項 發售辦法 網路購買簡章 簡章總則 簡章附錄 校系分別查詢 其他事項 簡章修正事項 110參採科目簡表 資料表件下載 其他事項下載 招生單位 考試單位 其他網站

高中作業資訊系統

大學作業資訊系統

重要時程 Important Events

重要提示

1. 自109學年度起，牙醫學系由第三類學群調整至第八類學群辦理招生。第八類學群含醫學系及牙醫學系，招生方式請參閱本簡章各項規定。
2. 獲推薦學校推薦至第八類學群之學生，若通過醫學系第一階段篩選，於報名參加本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時，不得再報名同一所大學之醫學系；若通過牙醫學系第一階段篩選，於報名參加本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時，不得再報名同一所大學之牙醫學系。
3. 「110學年度大學辦理特殊選才招生計畫」及「110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錄取並完成報到，且未依限放棄入學資格之考生，一律不得報名本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4. 報名參加本招生之每一考生，皆應至甄選委員會網址(<https://www.cac.edu.tw/>)，自行設定個人專屬之密碼。本組密碼係為錄取(篩選)結果查詢、網路聲明放棄入學資格作業等系統所需輸入的證號，請妥善保管，切勿將密碼告知他人。
5.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錄取生即取得各該校系之入學資格，無論放棄與否，一律不得報名本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及參加「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第一階段篩選。
6. 第八類學群錄取生即取得各該校系之入學資格，無論放棄與否，一律不得參加本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接受統一分發。
7. 國立交通大學、國立陽明大學經教育部核定於110年2月1日起合併為「國立陽明交通大學」，110學年度仍由二校分別辦理本招生，故前該二校所屬學系(組)於本簡章中係以二校分列方式呈現。合校後有關入學與就學等相關規定請逕詢前開二校。

項目	日期
招生簡章公告	109.11.05 (四)
招生簡章發售	109.11.12 (四)
推薦學校將在校學業成績資料檔上傳至甄選委員會	109.11.17 (二) 至 109.11.19 (四) 每日上午 9 時起至下午 5 時止
中度或重度聽障生免檢定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資格申請及寄送證明文件	110.01.12 (二) 至 110.01.13 (三) 每日上午 9 時起至下午 5 時止
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學科能力測驗	110.01.22 (五) 至 110.01.23 (六)
甄選委員會公告免檢定高中英語聽力測驗審查結果	110.01.25 (一) 下午 2 時
大學術科考試委員會聯合會術科考試	音樂組：110.02.01 (一) 至 110.02.04 (四) 美術組：110.01.29 (五) 至 110.01.30 (六) 體育組：110.01.25 (一) 至 110.01.27 (三)
推薦學校至報名作業系統取得甄選委員會計算完成之在校學業成績資料(含「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前百分之50之學生名單)	110.02.03 (三)
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寄發學科能力測驗成績通知單	110.02.25 (四) 【110.02.24 (三) 公告】
大學術科考試委員會聯合會寄發術科考試成績通知單	110.02.26 (五)
報名考生上網設定個人專屬之密碼	110.03.05 (五) 至 110.05.24 (一) 每日上午 9 時起至下午 9 時止
推薦學校向甄選委員會辦理繳費	110.03.10 (三) 上午 0 時起至 110.03.11 (四) 下午 5 時止
推薦學校向甄選委員會辦理報名	110.03.10 (三) 至 110.03.11 (四) 每日上午 9 時起至下午 5 時止
第 一 甄選委員會公告錄取名單並函告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招生委員會錄取名單	110.03.17 (三) 上午 9 時

類 至 第 七 類 學 群	錄取結果複查截止	110.03.18 (四) 中午 12 時止
	錄取生網路聲明放棄入學資格	110.03.19 (五) 至 110.03.22 (一) 每日上午 9 時起至下午 9 時止
第 八 類 學 群	甄選委員會公告第一階段篩選結果	110.03.17 (三) 上午 9 時
	第一階段篩選結果複查截止	110.03.18 (四) 中午 12 時止
	大學寄發 (或公告)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通知及相關資料	大學自訂 (詳校系分則)
	繳交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費用	大學自訂 (詳校系分則)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面試) 日期	大學自訂 (110.04.14 至 110.05.02)
	大學公告錄取名單並寄發甄試成績單	大學自訂 (110.05.10之前)
	甄試成績複查截止	大學自訂 (詳校系分則)
	大學上傳錄取結果 (含成績複查結果) 至甄選委員會	110.05.10 (一) 中午 12 時止
	甄選委員會公告錄取名單	110.05.12 (三) 上午 9 時
	錄取生網路聲明放棄入學資格	110.05.21 (五) 至 110.05.24 (一) 每日上午 9 時起至下午 9 時止
甄選委員會函告錄取生入學名單至「大學考試入學分發委員會」、 「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聯合甄選委員會」及「科技校 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委員會」		110.06.01 (二) 中午 12 時前

[TOP]

|| 本會網站資訊安全及隱私權政策聲明 || 可切換至<行動版>讓操作更方便。 ||

服務時間：平日(周一至周五)：上午8:00~12:00；下午13:00~17:00。例假日及國定假日暫停服務。

62102嘉義縣民雄鄉大學路一段168號 (05)2721799

Copyright by CAC. All rights reserved.